

西藏法制报

西藏日报社主办

总第1337期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CN54-0013
邮发代号：67-31
广告垂询：6323770
本期8版

3

2024年12月
星期二



立足法制 面向大众 服务社会

自治区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开幕

会议听取了自治区人大法制委员会关于《西藏自治区湿地保护条例(修订草案)》《西藏自治区道路运输条例(修订草案)》《西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办法(草案)》审议结果的报告、关于《西藏自治区民族团结进步模范区创建条例(修订草案)》修改情况的汇报;听取了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关于《西藏自治区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条例(修订草案)》《西藏自治区固边兴边富民行动示范区促进条例(草案)》的说明。

本报拉萨讯(记者 张宇 唐启胜)11月27日上午,自治区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在拉萨开幕。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且科主持会议。

常委会组成人员45人出席会议,符合法定人数。

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坚参、桑顶·多吉帕姆、德庆曲珍、王峻、江白、唐明英、孙献忠,秘书长刘光旭出席。

通过本次会议精神,会议传达学习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座谈会精神、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精神,传达了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暨西藏自治区人大设立常委会45周年座谈会精神、自治区党委书记王君正在自治区人大常委会调研时的讲话精神,听取了自治区党委

组织部关于人事任免事项的说明。会议听取了自治区人大法制委员会关于《西藏自治区湿地保护条例(修订草案)》《西藏自治区道路运输条例(修订草案)》《西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办法(草案)》审议结果的报告、关于《西藏自治区民族团结进步模范区创建条例(修订草案)》修改情况的汇报;听取了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关于《西藏自治区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条例(修订草案)》《西藏自治区固边兴边富民行动示范区促进条例(草案)》的说明。

会议听取了《拉萨市爱国卫生管理条例》《日喀则市河道采砂管理条例》《日喀则市物业管理条例》《山南市饮用水水源地保护条例》《山南市发挥村规民约和居民公约

基层治理作用若干规定》《林芝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林芝市地方立法条例〉的决定》《林芝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林芝市出租汽车安全管理条例〉的说明,自治区人大法制委员会作审查结果的报告。

会议听取了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受自治区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自治区重大项目推进情况专项工作报告、自治区财政厅受自治区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西藏自治区2023年度金融企业国有资产情况的专项报告、自治区审计厅受自治区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2023年度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听取了自治区财政厅受自治区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西藏自治区本级2024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自治

区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作审查结果的报告。

会议听取了自治区人大农业农村和环境资源委员会所作的关于开展2024年“中华环保世纪行——西藏行”活动情况的报告、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自治区十二届人大二次会议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

根据会议议程安排,27日下午进行分组审议。

自治区人民政府副主席旦巴,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院长次登,自治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夏克勤,自治区监察委员会相关负责人,自治区人大专门委员会委员,自治区人大机关厅级干部,部分地(市)、县(区、市)人大负责人,部分基层自治州人大代表,以及与本次会议议题相关的自治区有关部门负责人等列席会议。

我区燃气安全管理 管理办法出台

将于12月4日起实行

本报拉萨讯(记者 索朗琼珠)《西藏自治区燃气安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将于2024年12月4日起实行。为推进《办法》宣传和贯彻落实工作顺利开展,取得实效,自治区住建厅牵头组织自治区及各地(市)城镇燃气安全管理顶层设计专班成员单位召开宣传贯彻会议。

会议对《办法》进行了详细解读,并对下一步工作开展作出安排部署。

据悉,出台《西藏自治区燃气安全管理办法》旨在保障我区公众生命财产安全、规范燃气行业运行,《办法》的出台填补了我区城镇燃气安全管理顶层设计的空白,厘清了部门、地市、企业间的责任,规范了运输、储存、销售等环节的安全监管要求,确保燃气供应的安全可靠,从而有效降低燃气事故的发生,保障公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自治区供暖锅炉事故 应急救援演练举行

本报拉萨讯(记者 汪纯)11月29日,以“守护特种设备安全 助力高质量发展”为主题的“使命先锋——2024”自治区供暖锅炉事故应急救援演练举行。

本次演练由自治区市场监管局主办,拉萨市市场监管局承办,城关区市场监管局、拉萨市公安局城关分局、拉萨市消防救援支队特勤大队二站、西藏阜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市暖心供暖供气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协办。

特种设备包括锅炉、压力容器(含气瓶)、压力管道等承压类特种设备,电梯、起重机械、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等机电类特种设备。特种设备或者介质具有高温、高压、易燃、易爆、有毒等特性,或者具有高空、高速下运行的特点,一旦发生事故,极易造成严重后果。

据介绍,全区供暖锅炉运行从每年11月15日至第二年3月15日,时长达4个月,高海拔地区运行时间更长。这个时间段有元旦、春节、藏历新年等重要节日,以及各级各类重要会议。保障全区供暖锅炉安全运行,既是“温暖工程”,又是“稳定工程”。

在拉萨市教育城集中供暖锅炉房演练现场,主办方预设了供暖锅炉运行过程中常见的典型突发事故,参加演练的各级各有关方面全方位演练事故发生后的报告、第一时间处置、组织应急救援、事故调查和善后处理等环节。通过演练,检验政府部门、企业应对特种设备突发事件的处置能力、应急救援协调联动能力,进而压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和部门监管责任,促进在日常工作中真正做到预防在先、发现在早、处置在小、防患于未然。

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相关负责人表示,将以此次演练为契机,深入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把遏制重特大事故作为安全生产工作的“牛鼻子”来抓,常态化开展应急救援演练、安全生产教育、监管和执法,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守护好特种设备安全,助力西藏长治久安和高质量发展。

自治区、拉萨市和城关区各级安委会成员单位、西藏锅炉安装及使用单位代表、市民群众代表现场观摩演练活动,并参观了特种设备宣传展板。

西藏首个反洗钱宣传 教育基地正式揭牌

11月29日,中国人民银行西藏自治区分行联合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西藏自治区分行在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拉萨市江苏东路营业所挂牌成立了西藏首个反洗钱宣传教育基地。该基地的设立,将作为传播反洗钱知识、弘扬法治精神的重要阵地,为构建安全、稳定、和谐的金融环境贡献力量。

启动仪式上,中国人民银行西藏自治区分行相关领导及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西藏自治区分行相关领导为反洗钱宣传教育基地揭牌。

图为揭牌仪式现场。

本报记者 央金 摄



昌都市法检“两长”合力维护司法公正

本报昌都电(记者 王杰学 通讯员 辛欢)为进一步促进“法检”两院在司法工作中的协作配合,加强法律监督力度,共同维护司法公正,近日,昌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代理院长杨彦主持召开审判委员会会议,昌都市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蒋建平应邀列席。

会上,案件承办法官汇报了提

请讨论的刑事案件基本情况、需要说明的问题、合议庭意见及类案检索等情况。蒋建平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责,就案件情况及法律适用等方面发表意见;审判委员会委员听取相关意见后,就案件的事实认定、法律适用、定罪量刑等进行研讨。

“检察长列席审判委员会会

议,是法检两院落实司法责任制改革、促进司法公正的重要举措,是法院主动接受法律监督的重要体现,也是优化审判监督方式、提升案件质效、共同推动司法公正的重要途径。”杨彦说,通过这种方式,有助于构建良性互动的法检关系,实现双赢多赢共赢的司法效果。

据统计,2024年以来,昌都市

检察院检察长或检察长委托的副检察长应邀列席审判委员会会议3次,讨论案件6起。下一步,昌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将进一步落实检察长列席审判委员会制度,主动接受检察机关的法律监督,强化法检两院的沟通交流,以良性互动凝聚司法合力,共同维护司法公正、提升司法公信。